

楚  
史  
卷  
五  
楚  
王  
后  
傳

楚  
王  
后  
傳

特  
工  
皇  
妃

⑤

CHU QIAO ZHUAN

潇湘冬儿 / 著

潇湘冬儿 著

楚

特工皇妃

乔

传

中册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特工皇妃楚乔传 : 全3册 / 潇湘冬儿著. -- 南京 :  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7. 5  
ISBN 978-7-5594-0056-7

I. ①特… II. ①潇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059518号

书 名 特工皇妃楚乔传 : 全3册

---

作 者	潇湘冬儿
出版 统 筹	黄小初 邹立勋
选题 策 划	林玉婷 喻 戎
责任 编 辑	胡小河 姚 丽
特 约 编 辑	喻 戎
责任 监 制	刘 巍 江伟明
出版 发 行	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经 销	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	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
开 本	710×1000毫米 1/16
字 数	1000千字
印 张	63
版 次	2017年5月第1版, 2017年5月第1次印刷
标准 书 号	ISBN 978-7-5594-0056-7
定 价	108.00元

---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# 目录

CONTENTS



## ——★ 第三卷 卞唐卷 ★——

- |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|
| 002 · 第一章  | 擦肩而过 |
| 009 · 第二章  | 阴错阳差 |
| 017 · 第三章  | 浴房春潮 |
| 025 · 第四章  | 月下画眉 |
| 038 · 第五章  | 贤阳风雨 |
| 047 · 第六章  | 风雨同舟 |
| 054 · 第七章  | 一路同行 |
| 063 · 第八章  | 冷夜温情 |
| 073 · 第九章  | 血色秋风 |
| 085 · 第十章  | 卞唐花开 |
| 098 · 第十一章 | 寒湖夜话 |
| 107 · 第十二章 | 梧桐深深 |
| 115 · 第十三章 | 荷塘秋色 |
| 124 · 第十四章 | 李策舌战 |
| 135 · 第十五章 | 绝地反击 |
| 145 · 第十六章 | 此情可待 |

## ——★ 第四卷 燕北卷 ★——

- |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|
| 152 · 第一章 | 北朔之风 |
| 159 · 第二章 | 回到燕北 |
| 169 · 第三章 | 北伐伊始 |

# 目录

CONTENTS

中册

- | 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76 · 第四章   | 踏上征途 |
| 186 · 第五章   | 再掌刀锋 |
| 196 · 第六章   | 落日之战 |
| 203 · 第七章   | 战地圣光 |
| 210 · 第八章   | 惊天骗局 |
| 220 · 第九章   | 独木擎天 |
| 227 · 第十章   | 北伐结束 |
| 237 · 第十一章  | 我回来了 |
| 247 · 第十二章  | 悦君不知 |
| 259 · 第十三章  | 你怎么了 |
| 268 · 第十四章  | 仇人见面 |
| 274 · 第十五章  | 良人安在 |
| 284 · 第十六章  | 你多保重 |
| 290 · 第十七章  | 心如桑陌 |
| 303 · 第十八章  | 大战将至 |
| 310 · 第十九章  | 心字成灰 |
| 321 · 第二十章  | 咫尺黄泉 |
| 327 · 第二十一章 | 爆竹声声 |
| 334 · 第二十二章 | 千帆过尽 |

第三卷



下唐卷

## 第 一 章

## 擦肩而过

刺眼的阳光突然照射进来，让楚乔的眉头紧紧皱起，她缓缓地睁开眼睛，入目就看到一条热闹的街市，商旅行人在长街上行走，人头攒动，一派繁华热闹之色。她低下头，只见自己披着一条麻布，麻布的中间掏了个洞当作领子，两边在腰间一掖，用草绳一系，胸前背后，都有斗大的一个“奴”字。

真是久违了的装束，楚乔无奈地一笑，却不想，扯动了下巴上的瘀伤，生生地疼。

不必去仔细回想，她也记得分明。

果然是小瞧了赵淳儿对她的仇恨，也小瞧了赵彻的智慧，所以，她便注定要吃上这一记大亏。真煌帝都的通文发布之后，原本分崩离析的大夏帝国，顿时呈现出了空前团结的情景，各地的镇守藩主们纷纷响应。在剿杀燕北叛军失败之后，这些人将建功立业的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了她的身上。于是，在一轮又一轮的围剿之下，她终于还是受重伤倒下了。若不是最后关头她灵机一动混进这队贩卖奴隶的队伍之中，恐怕现在已经被押往真煌城了。

“进去！”

身后的大汉用力一推，就将她推进了笼子。此时，铁笼里已经有了七八十个奴隶，有男有女，有老有少。年纪大的，有四五十岁，须发花白。年纪小的，大概只有七八岁，怯生生地坐在角落里，像是受惊的兔子，正用惊恐的眼神打量着四周。

“都给我老实点！待会儿有大主顾来挑人，要是有人敢生事，看我怎么收拾你们！”

男人冷哼一声，大摇大摆地转身离去。

人群缓缓散开，有挨了鞭子的人在低声地哼哼，有气无力。

楚乔浑身发烫，失血过多加上高烧不退，让她的精神状态差到了一个可怕的地步，她靠在木栏杆上，将头脸用麻布掩住，昏昏沉沉地睡了过去。

贤阳街头车水马龙，人头攒动，就在这时，一队人马从长街上经过。为首的男人骑在一匹雪白的骏马之上，面容俊美，隐隐带着几丝邪魅的味道，眼角微微上挑，剑眉斜飞入鬓，鼻梁较常人更为挺拔，双唇殷红，眼神深邃。他的身后跟着大批彪悍的护卫，正缓缓地走过长街。

“少爷，”朱成骑马靠上前来，小声说道，“前面就是水运衙门，朱挺已经提前一步去安排好了，卜唐有使者在那里迎接，我们只要赶到那里，就可以转水路入关了。”

朝阳升起，驱散清晨的薄雾，诸葛珩穿着一身深蓝色长袍，点头道：“走吧。”

隆隆的鸣锣声响了起来，奴隶市集开市之后，整个市集顿时热闹了起来。木老板今日的生意极好，除了有一单事先定好的大买卖，零散的小户也是源源不断。他笑眯眯地看着自己的钱袋子，一双豆眼眯成了一条细缝，满口黄牙也都露了出来。

人群纷乱，大批想要围观的百姓聚集在木老板的摊位之前，看着台上不断被展出的或是身强体壮或是俊美俏丽的奴隶，众多的买家也都围着笼子指指点点，像是买牲口一样，查看着奴隶们的体格、长相、牙齿，甚至还有买女奴的男人要求当场验货。木老板做生意服务到家，右侧一片矮矮的小房子，正是为这些大老爷准备的销魂之所。

诸葛玥经过这里的时候，一名六十多岁的老头刚刚买了十多个十一二岁的小女奴，引来围观民众的一通议论。木老板生意兴隆，叫卖声更加卖力。前方被围得水泄不通，一时之间，诸葛玥家的马队竟然无法通过。

“少爷，属下到前面去看看。”月七如今已经长大，体格健壮，眼神宁静，只看一眼就知道是位剑法大成的合格剑客。

诸葛玥点了点头，月七便带着几名下属赶往前方去疏通道路。诸葛玥眼神淡淡地瞥过市集，突然听到奴隶台上小女奴们嘤嘤的哭泣声，他转头看去，只见那些孩子都不过十一二岁的样子，还有更小的不过八九岁，人人破衣烂衫，衣不遮体，像是一群乞丐。买了十多个女奴的那个老头，六十多岁，穿了一身大红衣裳，衣服上绣着俗气的金元宝，一看就是个暴发户。此时，他正齜着一口黄牙，一边恶心地大笑，一边猥琐地去摸小女奴们娇嫩的小脸。

诸葛玥的眉头缓缓皱起，满眼都是掩饰不住的厌恶，他轻轻地招手，朱成连忙凑上前来，诸葛玥面容冷然，沉声说道：“去，把那几个孩子买回来。”

“少爷？”朱成一愣，年轻精明的眼睛眨巴着，问道，“买奴隶干什么？我们路上也不方便啊。”

“叫你买你就去买，哪来的这么多废话？”

朱成挨骂，缩了缩脖子，端着肩膀就走上前去，没一会儿就领着十多个十一二岁的小女一路小跑回来。可以不用去伺候那个色名远播的老鬼了，这些小女奴都暗自松了口气，继而怯生生地望着自己的新主子。

笼子里的其他奴隶羡慕地望着她们，期待着这位富家公子能大发善心，将他们也买了去。

“少爷，一共买了十二个，有一个看起来好像生了重病，蓬头垢面的，我退还给那老板了。”朱成说道。

“走吧。”诸葛玥转过身来，带着下人离开了木老板的摊位。

睡梦中的楚乔眉头一皱，便睁开眼睛，只见一位年迈的老先生正拿着箭头对木老板说着什么：“看看，这么长的箭头，要是再在肩膀里放一天，大罗金仙也救不回来啊！”

木老板不耐烦地说道：“能保命就行了，本想混在刚才那拨人里一起卖了，她偏偏那会儿晕倒，真他娘的晦气。老六，待会儿有大买家来，想办法将她混在人群里卖出去，出了手的，我才不管她是死是活呢！”

人声鼎沸，天空万里无云，加之此时已是六月间，东南气候炎热，漫天鸟雀齐飞，所以各处都呈现出一派热闹繁华之色。



“少爷，”朱成说道，“刚才去买几匹马，再买一辆马车，这些孩子，总不能一路跟着我们跑去唐京啊。”

诸葛玥回过头去，只见那群小女奴正拼命地跟在马后大步奔跑着，她们衣衫破烂，面色绯红，小脸上满是汗水。看到他回头，她们纷纷用乌溜溜的黑眼珠望着他，目光中带着几分害怕，又带着几分期许讨好的样子。

“嗯，”他点了点头，“再去买些衣服给她们换上吧。”

“知道了，奴才这就去。”

朱成刚去，众人就继续前行，身后有下属小声地议论道：“少爷对奴隶真好啊。”

“你不知道吗？少爷对奴隶向来很和善。”

“都闭嘴！”月七回过头去，呵斥窃窃私语的下人。

马队一路前行，远离了喧闹的市集，大街上渐渐安静下来，远远地，河运衙门也已经隐约可见。

“少爷！”

一阵急促的马蹄声在身后响起，朱成身后跟着两辆马车，还有新买的几匹马，赶上前来说道：“都办好了。”

诸葛玥满意地点了点头，眼神轻轻地从马匹身上掠过，突然，他的眉头皱了起来，眼睛里显露出精悍的光芒，像是一只凶猛的豹子看到猎物一样。

诸葛玥打马上前，最后停在了那匹通体漆黑的骏马身边。那马儿不同于别的马，见他过来十分警惕，虽然被拴着，但是仍旧谨慎地退后了两步，并用怀疑的眼神望着他，不安地用蹄子刨着地面。马儿身上伤痕累累，明显在此之前遭到过毒打。

“流星？”

低沉的嗓音轻轻响起，骏马耳朵顿时竖了起来，惊喜地向他望来。诸葛玥面色大变，继续低声叫道：“流星，真的是你？”

马儿欢鸣一声，亲热地靠上前来，用鼻子蹭着诸葛玥的手掌，还不时开心地打着响鼻，一副见到熟人的模样。

“这马你是在哪儿买的？”

“就在前面的马市。”

“带我去。”

朱成说道：“少爷，时间不早了，我们是不是……”

“带我去！”

诸葛玥冷喝一声，面容严峻，朱成一惊，扑通一声跪在地上，忙不迭道：“奴才遵命。”一路疾驰到了马市，卖马的马贩子还以为自己的马出了什么问题，急忙上前来询问。

“这匹马，你是从哪儿弄来的？”诸葛玥大声问道。

马贩子面色一变，笑着说道：“这位公子说笑了，这是小人自家的马，我从小养大的。”

诸葛玥沉下脸来，沉声说道：“我再问你一遍，你从哪里弄的？”

“小人，小人没撒谎啊！”

“快说！”月七一把抽出宝剑，架在男人的脖颈上，厉声喝道。

“大公子饶命！真的不关小人的事啊！”那人扑通一声跪在地上，大声叫道，“这是



刷的一声，长剑挥过，长风陡然卷起诸葛玥深蓝的袍袖，等众人回过神，剑锋已经横在了木老板的咽喉上，诸葛玥语调低沉，寒声问道：“你说不说？”

“饶命！大公子饶命！这、这剑是一名奴隶的。”

“那奴隶人呢？”

木老板被吓得魂飞魄散，颤声回道：“刚刚被人买走了。”

“买走了？”诸葛玥冷哼一声，“我看你是不见棺材不落泪！”

“大公子！小人所言句句属实，没有半句虚假啊，您若是不信，可以去问问周围的这些店家商铺，刚刚的确有人来买了一批奴隶，其中就有带剑的那个。”

木老板砰的一声跪在地上，吓得肝胆俱裂，磕磕巴巴地大声叫道。

诸葛玥的目光在众人脸上扫视了一圈，随即沉声说道：“被什么人买走了？走了多长时间？”

“刚刚才走，还没一炷香的时辰，至于买家是何人，小的不知，小的实在不知啊！”

一阵风突然从长街的尽头吹来，一路打着转，吹起满地的烟尘。诸葛玥长袍舞动，墨发如夜，双唇更显殷红，他站在人群中央，一时间，眼神中竟透出几分少见的迷茫。他望着那滚滚的人流，眉目间情绪百结，有迟来的怨愤，有深深的悔恨，有茫然的无措，更多的，则是浓浓的失望。

“她，受伤了吧，可严重？”

木老板何其精明，连忙说道：“很严重，左肋有刀伤，肩头有箭伤，我是昨晚在城郊的城隍庙附近将她捡回来的，找了名医医治才救了她一条性命。大公子，小的愚鲁，有眼不识泰山，万万不知道那名姑娘是您的朋友，竟将她当奴隶卖了出去，小的罪该万死，小的罪该万死！”

诸葛玥微微皱眉，低头看向木老板，一字一顿地沉声说道：“你的确该死！”诸葛玥声音低沉，却带着巨大的杀伐和浓浓的血腥之气。木老板一惊，顿时就没了言语。

诸葛玥继续说道：“她在这世上，只有我一个主人，凭你，也敢将她如货物般售卖？”

“大公子，小的、小的……”

“月七，这里交给你处置，我不希望他日回来的路上，还看到他在这里碍眼。”

月七上前一步，沉声说道：“是。”

不再理会木老板的苦苦哀求，诸葛玥打马而去，转眼就消失在了热闹的街市上。

马蹄滚滚，热闹的街市上，杀猪般的惨叫乍然传来，在众人的叫好声中，木老板这个恶贯满盈的“暴发户”终于死在了月七的剑下。

“朱成，去水运衙门吩咐一声，我们不走水路，改走旱路。”

朱成一愣，尽管早有思想准备，可还是忍不住劝阻道：“少爷，老爷吩咐我们要提前赶到唐京，旱路耗时，况且此次入关的各大世家藩主都是走水路的，只我们一家特立独行，怕是要出流言。”

诸葛玥没有回话，只是转过头来冷冷地望着他，意思却是再明白不过。

朱成被他看得脊背发凉，他怎会不知诸葛玥的念头，此次唐京盛事，水路被封，除了受邀氏族无人敢行，一般的行人小族必是走旱路入关，而能在这样低档的奴隶贩子手中购买下人的人家，必不会是氏族大户。少爷执意走旱路，其目的显而易见。只是就算让他找

到了，以他们二人目前这样的身份，又有何意义？毕竟，少爷已不再是九年前的懵懂少年，而她，也不再是当年一无所有的小女奴。

少爷，就算你找到了，你又能怎么样呢？那是一只老虎，就算暂时受伤被困，也是养不得的。朱成摇头叹息一声，转头向河运衙门走去。

骄阳如火，耀眼的光芒洒在诸葛玥深蓝色的袍袖上，让他看起来更有一种别样的风采。

远处柳枝繁茂，只见一棵又粗又高的大榆树上面缠满了红色的布条和各色剪纸，那是乡下百姓们的迷信。他们相信榆树里面住着神仙，只要诚心叩拜，就能遇难成祥，万事顺利。而且越是年头久远的树，神通越大。

诸葛玥驱马上前，探手解下腰间的玉佩，顺手就向着榆树抛了上去。叮的一声，价值连城的玉佩一下挂在了高高的树枝上，摇摇晃晃，在阳光下发出璀璨的光芒。

“驾！”诸葛玥转身策马，带着下属们轰然离去。

夏蝉尖鸣，热风袭来，玉佩在枝叶间摇摇晃晃，煞是显眼。

待楚乔醒来的时候，已经是黄昏，河面上金光满布，耀眼万分。

那木老板也算有能耐，她只剩下半条命，竟然也给卖出去了。好在买她的这户人家心肠不错，不但没有折磨她，还找来了大夫为她治伤。此刻，她的伤口已经全都包扎过了，一个十八九岁的小姑娘正在喂她吃药。

大难不死啊，看来，运气还不算太坏，楚乔自嘲地笑了一下。

“这位姐姐，能不能告诉我，我是在哪儿？我们又往哪儿去？”楚乔开口问道。

那女孩有些腼腆，笑了一下，随即开始介绍起来。

女孩说她叫明素，是这家的丫环，买下楚乔的这户人家姓詹，从夏唐边境的秀水省而来，要前往卞唐京都。主人是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，名叫詹子喻。另外，这人家还有两位小姐，都还没出嫁。詹家一共有三艘大船，仆人上百，护院壮丁也有四十多人。

只是一次出行就带这么多人，这户姓詹的人家，看来也是一方大户了。只是楚乔搜肠刮肚地想了半晌，也着实没想起大夏境内有姓詹的氏族。

既然这队人马是往唐京去的，她反而不急着想走了，这样一来可以好好养伤，二来也可以躲避大夏方面的追捕，一举两得。

想到这里，楚乔随意问道：“要去卞唐吗？可是去省亲？”

名叫明素的丫环甜甜一笑道：“卞唐太子要大婚了，整个卞唐世家和大夏怀宋都要派人前往唐京参加婚典。大少爷这次赶往唐都，就是为了这件事。”

“大婚？”楚乔顿时一愣，就在这时，船身突然一动，两岸的梢夫大声吆喝，大船缓缓地动了起来。

“总算走了，”明素说道，“听说有一名大夏的贵族迟迟不肯上船，大少爷不敢抢先，足足等了一整天，看来那人还是有事，被我们的船抢先走在前面了。”

“你说卞唐太子娶太子妃，所娶何人？可是大夏公主？”

“我听屋子里的姐姐说，原本是有太子妃的，”明素说道，“可是后来因为大夏内乱，原本的太子妃就成了侧妃，只因为这是太子第一次纳妃，难免搞得隆重些，况且所娶之人是大夏的公主，更显盛大。”

楚乔低着头，久久没有说话，明素忙问道：“你怎么了？不舒服吗？”

“没有，”楚乔摇了摇头，缓缓地靠在床榻上，低声说道，“我累了，想歇一会儿。”明素点头道：“那你休息吧，我出去了。”

楚乔靠在床头，皱着眉喃喃道：“大夏终于还是与卞唐联姻了，燕洵，怎么办啊？”

天空湛蓝如洗，这时，船首方向突然传来响亮的号子声，船夫大声吆喝，卖力地甩着膀子，张开船帆，大船吃风，迅速地开动起来。

此时，远远的岸边，有一队人马正静静地望着这远去的船只。

朱成小心地上前，说道：“少爷，一切都安排好了，卞唐前来迎接您的船只也撤去了，办好了通关文书，我们可以从白芷关进入卞唐。”

诸葛玥摇了摇头，漫无目的地望着那一片洁白的江面，缓缓说道：“不急，我们先在贤阳城待两天。”

朱成无声地叹了一口气，少爷这是不放心，害怕当地人会将那女子买走啊。他点了点头，说道：“奴才遵命。”

江面清风徐徐，诸葛玥望着那渐行渐远的船只，若有所思，片刻之后突然转身，向着贤阳城的方向策马而去。

也许命运就是如此，诸葛玥并不知道，他苦苦寻觅的人，此刻就在原本为他准备的大船上安静地待着。世间就是有那么一个字叫作“巧”，世事巧到离谱，又无缘到离谱。就在男人策马离去的那一刻，楚乔也擦开了唯一一扇小窗的帘子，探出头来向外望去，却也只能看到薄雾中马蹄翻滚起的滚滚尘埃。

那一天，是六月初九，卞唐太子李策大婚的消息早就在七日前就传遍了整个西蒙大陆，各方势力都在暗中揣测，思量着这一次和亲之后所能带来的政治利益。

目前，除了已经和大夏皇朝彻底决裂的燕北政权，整个西蒙大陆的各方势力霎时间都齐齐赶往卞唐京都，各大世家、部族、镇属藩王都派出了家族的重量级使者，这不仅代表本族势力要和卞唐修好，也可趁机打探这个西蒙大陆上最为稳定的政权对大夏内乱的态度。

于是，原本因为内乱不欢而散的真煌夜宴，再一次在唐京街头重现，古老而神秘的卞唐国土上，人群熙攘，热闹非凡。

两日之后，诸葛玥整顿人马，离开了贤阳城，进入了白芷关，踏上了卞唐的土地。

与此同时，有一队人马也正悄悄离开燕北，向着西蒙大陆的东南方迅速而来。

## 第三章

## 阴错阳差

夜幕降临，船上点起了灯火，远远望去满船通明。两岸崖山有如刀削，峭壁巍巍，偶尔有伸展着巨大翅膀的苍鹰从夜幕下飞掠而去，发出尖锐的清啸，响彻夜空。

一连躺了十多日，楚乔身上的伤势也好得差不多了，她走出船舱，来到船尾，抱膝坐在空荡的甲板上。此刻万籁俱寂，只有徐徐的江风吹过，江风拂过面颊，还带着潮湿的水汽。这静谧安详的夜色，渐渐平复了楚乔连日来的焦虑和担忧，她深吸一口气，将下巴搁在膝盖上，静静地望着江水。

“你刚刚在唱什么？”

一个醇厚清雅的声音突然在身后响起，楚乔一惊，回过头去，只见一名男子坐在一辆木质的轮椅上，竹簪束发，青布长衫，背对着月光停在暗影里，静静地望着她。

楚乔一愣，问道：“你是谁？”

那人似乎觉得有些好笑，牵起嘴角反问道：“你又是谁？”

他的手一动，轮椅的木轱辘就滚过甲板，缓缓上前，待他走出那片暗影，楚乔才得以看清楚，只见他衣衫的下摆被夜风吹得微微卷起，额前的几缕墨发也随之飘荡，月光临水，照在他的脸上，越发衬出一种透明般的苍白，好似白玉，又如芝兰，乌黑的眉，刀裁似的鬓，挺拔的鼻，微薄的唇，在这夜风习习幽月似水的船尾，背风静坐，衣衫飘飞，竟好似画中人一般，没有半点烟火之气。

“我是刚来的下人，我叫小乔。”

“小乔吗？”那人低声重复，许久，突然展颜一笑，“很好记。”

他的笑容很舒缓，好似三月春湖上的暖风。

“我是詹子喻。”

楚乔不禁一愣，没想到这家的主人竟是个残废，她闻言急忙后退一步，行礼道：“原来是大少爷，失礼了。”

詹子喻淡淡地点了点头，随即便转过头去，静静地看着江面。他布衣素服，并不如何显贵，苍白而略显病态，可是却有一双比山泉还清寒的眼睛，这双眼睛里仿佛蕴涵着化不去的暮色，让人觉得沉重。

楚乔站在原地，有些尴尬，不知道是该走还是该留，正踌躇不定的时候，詹子喻突然说道：“这曲子很好听，叫什么名字？”

楚乔这才想起，自己刚才好像不自觉地哼了曲子，不由得面颊有些绯红，说道：“胡乱唱的，是我家乡的曲子。”

“家乡吗？”詹子喻轻声问道，“你的家乡在哪里？”

“我的家乡很远的，可能这辈子也回不去了。”

“哦。”

詹子喻微微一笑，却并未追问。

“大少爷，江上风大，我推你回去吧？”

詹子喻抬起头来，自嘲地一笑，“我费了好大的劲才出来，还没坐上一会儿，你就把我推回去？”

船尾处光线柔和的脚灯，照在詹子喻的头上，楚乔这才发现，他乌黑的鬓角在这灯火下竟有一丝淡淡的灰白，楚乔突然就不知道该如何接话了，只得静静地站在一旁。

“你会骑马吗？”

过了一会儿，詹子喻突然转过头来问道，楚乔被他问得莫名其妙，点头道：“会呀，我骑得好着呢。”

詹子喻一笑，说道：“我早年也有一匹好马，是我妻子当年送给我的。”

楚乔随口奉承道：“那一定是一匹好马。”

詹子喻道：“应该算是吧，只是性子烈，脾气大。”

“哦，”楚乔点头道，“一般好马都这样，需要时间驯服的。现在那匹马可听话了？”

“它死了。”

楚乔一呆，就听詹子喻说道：“它不愿被人拴着，最后撞柱而死。”

楚乔愣愣地看着他，一时之间不知道该说什么才好。

詹子喻笑道：“走吧，明日会在坞彭城靠岸，你趁机离开吧。”

楚乔缓缓皱起眉来，小声说道：“你到底是何人？”

詹子喻静静地仰起头来，清冷的月光洒在他的脸上，细密的一层，像是海边银白色的沙。

“我在秀水省督府看过你的画像，再联系一下近期以来各地的兵马调动敕令，你的身份不难猜出。”

“你为何放我走？”

“我暂居秀水，却不是夏人。”詹子喻转动轮椅，向船舱行去，“况且，我也不想惹麻烦。”

楚乔紧追两步，一把握住他轮椅的椅背，沉声说道：“那你为何救我？”

詹子喻回过头来，淡淡地看着她，过了许久才缓缓说道：“大夏十三皇子送信给我，嘱咐我寻找你，我曾欠他一个人情。”

楚乔一愣，不禁松开了手。

“我只是一名落魄氏族子弟，从明日起，会有更多的夏人同行，我不能再带着你。该做的我已经都做了，你自己好自为之。”

轮椅的轱辘滚过甲板，发出淡淡的声响，楚乔在夜风之中，默默地站了许久，直到天光有些发白。

江水呜咽，缓缓东流，不知何时，天空中竟飘起了细碎的小雨，淅淅沥沥，和江水连成一片。楚乔摊开双手，默默望天。

远处，只见一叶扁舟缓缓而过，对岸的河堤上，几匹骏马急速奔驰。

她默默地站着，只觉得寒气顺着万千飘零的雨丝渗入她的脊背。她缓缓地闭上双眼，似乎仍可见那人苍白的面容和染血的唇角，还有那一只空空荡荡的衣袖，孤孤单单地飘在冷风里。

思索之间，河堤上奔驰的马队却突然停了下来，其中一人还转过身来，望向她站立的方向。一夜未眠，楚乔无力再去思想，转身回了船舱。

此时，策马站在河对岸的男子不是别人，正是诸葛玥。

“少爷，前面就是桦树郡，是个小镇，我们可以在那里稍事休息，然后赶路，再往前，就是坞彭城了。”

雨丝顺着诸葛玥的脸颊落了下来，他望着江上的几艘大船，问道：“朱成，那几艘船是不是随我们一起从贤阳城出发的？”

朱成极目望去，随即点头道：“少爷好眼力，那原本是贤阳河运衙门为我们准备的船只，我们走旱路之后让了出去，现在乘坐的，应该是卞唐詹家。”

“西执岭的詹家？”

“正是。”

诸葛玥眼神幽然如古井，淡淡地说道：“连这些陈芝麻烂谷子的世家都跳出来了，看来唐京这次真的会很热闹。”

朱成接口道：“詹家这一次全家返唐，看样子很不一般。”

诸葛玥道：“他们自然是有这个想法，不过能不能成事就另当别论了。”

“不过奴才听说，这一代詹府的家主是个很有能耐的人，交友广阔，颇有江湖势力，又与十三殿下交好，想来不是个简单的人。”

诸葛玥眉头一皱，默想片刻，随即问道：“你说的可是那个娶了自己妹妹的詹子喻？”

“就是他。”朱成说道，“詹子喻自幼被送上苍山学艺，师承点苍真人，化名苍雪。十七岁下山游历之时，遇上了逃婚离家隐姓埋名的詹府二小姐詹子锦。两人私定终身，并有了孩子，直到詹家的人追上之后才知道了对方的身份。詹老太爷一气之下打断了詹子喻的腿，詹子锦也被活活烧死。詹家就是因为这件事，在卞唐氏族中的地位一落千丈，不得不举家迁到我大夏，听说还是十三殿下居中安排的。”

“活活烧死？”诸葛玥眉梢一挑，冷哼一声道，“这个詹子喻也实在没用，做事之前不调查清楚，做过之后又不敢承担，断他一双腿也是轻了。”

朱成笑道：“那是，少爷英明。”

诸葛玥一笑，说道：“少拍马屁了，走吧，后天清晨之前一定要赶到坞彭。”

众人闻声齐声应是，齐齐挥鞭抽马，意欲离去。这时，一直跟在诸葛玥身边的黑色战马突然对着河面长嘶了起来，任凭别人怎样拉扯，也不肯停歇，像是发了疯一样。

“流星！”诸葛玥沉声叫道，“怎么了？”

战马扬起两只前蹄，对着江面上的船只发出响亮的长嘶，诸葛玥眉头一皱，挥鞭抽在战马的脖颈上，沉声说道：“你干什么？”

“少爷，流星可能是受惊了。”

“受惊？”



诸葛玥皱起眉来，再一次向那江面遥遥望去。

腾的一声，船舱内楚乔一下坐起身来。

“小乔，你怎么了？”明素被她吓了一跳，忙问道。

楚乔坐起身来，愣愣地说道：“我好像听到流星在叫我。”

“谁？”明素问道，“谁叫你？”

楚乔答道：“流星，我的马。”

明素笑了起来，打趣道：“怎么可能？这是在水上，你的马会游泳吗？”

楚乔皱起眉来，一把拉开窗子，外面的风雨登时灌了进来，楚乔探出头去仔细观望，可是这会儿雨势渐大，而且江面上起了大雾，根本就看不清楚。她皱着眉听了半晌，突然跳下床榻，披上衣服就要往外冲。

明素一惊，连忙拉住她，大叫道：“你干什么去？”

“我出去看看，我真的听到流星在叫我。”

明素摇着头，“外面这么大的雨，出去要生病的。”

楚乔皱着眉，披起一件外衣就冲了出去。

雨较刚才那会儿大了许多，此刻天地间一片银白，根本看不清楚。大船横在江上，船夫水手都跑出来稳定船只，并急着往外舀水，生怕会出乱子。

楚乔站在一片混乱的人群之中，茫然四顾，哪里还有流星的影子。她将手合拢在嘴边，大声叫道：“流星！”

可是很快，她的声音就被淹没在了隆隆的雷声之中。

船老大急着往船舱跑，一边跑一边对副手吼道：“跟少主人说，必须靠岸，这雨是越下越大了！”

副手问道：“往哪边靠？”

“左岸虽近，但是水浅，撑不起船，靠右岸！”

此时，左岸岸边上，因为大雨的突然加剧，马队也不得不停下来躲到一处破亭子里避雨。流星仍旧在原地着急地奔走着，几乎要将那根捆绑它的绳索挣断。

诸葛玥站在亭子里，看着流星，耳朵微微一动，缓缓皱起眉来。

“朱成，你听到了吗？”

朱成一愣，问道：“少爷，听什么？”

诸葛玥没有回话，而是继续皱眉听着。可惜雨越下越大，天边还响起了滚滚的闷雷，那若有若无的声音最终没有了踪迹。

诸葛玥不再说话，负手而立，极目望去，却只能看到天地间一片白亮，而那几艘船舶，隐没在倾盆大雨中，早已不见了踪影。

楚乔放下了手，船只也已经在右岸停泊安稳。她浑身上下都被雨水浸湿了，嗓子也喊哑了，明素不知从哪里拿来一把伞，遮在她的头顶上，急忙说道：“快进去吧，你这样会生病的。”

楚乔不再说话，久久地望着江对面。

楚乔坚信自己没有听错，第二天船靠岸之后，她偷偷地返回了昨夜听到马叫的地方，果不其然，她捡到了挂在流星脖颈上的铃铛，当初，这只铃铛还是她亲手为流星挂上的。